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0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24日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吴艳,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工商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资金管理主任、资金管理高级经理,现任公司资金部部长。
吴艳女士未有与公司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吴艳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被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吴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刘志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变动,刘志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刘志军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志军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刘志军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召开了全体职工大会,选举吴艳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特此公告。

重庆泰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1

重庆泰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兰美路701号附1号
法定代表人:YUANMINGTANG
注册资本:陆亿零整
成立日期:2018年07月23日
营业期限:2018年07月23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汽车驱动系统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重庆泰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泰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近日,该子公司已经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九龙坡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最终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名称:重庆美丰泰安汽车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7MA600X2L2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3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4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分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普芬分公司(以下简称“佳隆普芬”)和全资子公司广东佳隆投资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清算、注销登记手续、处置安排相关资产和人员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对佳隆普芬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并收到了普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佳隆普芬的注销登记。本次佳隆普芬的注销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4日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8-088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2018年7月20日及2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分别回购股份14,912,230股及14,861,319股,累计回购股份29,773,5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1%,支付的总金额为281,163,416.96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2018年7月2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回购股份14,845,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成交的最高价为9.888元,成交的最低价为9.848元,支付的总金额为144,357,387.17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止目前,公司累计回购股份64,619,4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1%,支付的总金额为7425,620,804.13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暨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60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30日
2. 议案一和议案二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3. 议案二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是议案三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4. 议案三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泰达控股将回避表决,也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行使投票权。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59)。定于2018年8月3日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于2018年7月23日向公司董事会以书面方式递交《关于提议增加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15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控股股东泰达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86,580,511股,占公司总股本32.98%,泰达控股的提案资格符合有关规定,临时提案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和其他会议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8年8月3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3日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2日15:00至2018年8月3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30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62号MSD-B1座16层160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其议案一和议案二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议案二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是议案三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三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東泰达控股将回避表决,也不接受其他股東委托行使投票权。
(二)议案三详细披露情况
议案一和议案二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汇编》。
议案三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更新后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汇编》。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为“300652”,投票简称为“泰达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8年8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票账户以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8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女士):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

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東泰达控股为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18年7月25日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方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 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审批增加2018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议案 √